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

比

选

文

件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1日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

比选文件

依据《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补充规定》《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经我公司2023年第5次总经理办公会研究，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选择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消防设施设备、暖通照明、屋面墙面、给排水管道及门窗等维修项目，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宁东基地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化工新材料园区标准化厂房及文萃家园商铺

施工范围：消防设施设备、暖通照明、屋面墙面、排水管道及门窗等

二、参选单位要求

（一）参选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参选单位提供至少3个施工单项合同价在100万元及以上业绩（现场核查合同原件或复印件）。

（三）具备良好的财务能力，配备相对专业的施工管理团队。

（四）比选当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参选单位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其参与比选；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网站查询参选单位有行贿犯罪记录的，限制其参与比选。

（五）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有关证明文件

参加单位必须出具下列资质证明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
2. 如参选单位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参选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四）参选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五）报价函及承诺。

（六）业绩证明文件（现场核查合同原件或复印件）。

（七）参选单位提供的所有参选资料胶装成册并加盖**公章**。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一）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4月18日下午14:00。

（二）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照要求递交参选文件的，视为无效参选。

五、参选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比选。

（二）评选时间和地点

2023年4月18日14:00召开比选评审会议，会议地点为宁东基地企业总部大楼8楼党员会议室。

（三）评审委员会组成

评审委员会由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采购领导小组和采购监督领导小组成员组成。

（四）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和联系人：宁东基地企业总部大楼8楼党员会议室。

联系人：李晨白，联系电话0951-5918380

（五）有关要求

1.维修工期：自下发中选通知书之日起一周年。

2.工程保修期：保修期2年。

3.费用结算时间：每季度结算一次。

####  4.中选单位须缴纳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做为施工履约保证。

（六）参选文件规范

1.参选单位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准备参选文件一式贰份（正本和副本各1份）。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

2.参选文件均需胶装成册，由参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和骑缝章。

3.参选文件必须按要求使用中文编写，所有报价及参选文件中所提的币种均为人民币，否则报价无效。

（七）其他要求

1.参选单位应仔细阅读此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要求提供参选文件。同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与比选或中选资格，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参选单位应将其参选文件进行密封，在封面及密封袋上注明比选项目名称、参选单位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和密封章。参选文件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视为无效参选文件。

3.参选人必须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参选文件接收地点递交参选文件，否则视为无效参选。

4.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将加盖参选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参选文件中。

（八）参与比选控制价

参与比选控制价：本次参选人参选报价为下浮费率，以下浮5%（含）为上限。

（九）评审方法：最低费率中选法。

1. 合同金额

以维修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工程结算价为基础，在此基础上按照中选单位的中选下浮费率下浮后的金额为合同金额。

（十一）参选有效期：比选截止日起30日历天。

五、比选程序

（一）主持人宣布比选会议议程。

（二）介绍比选项目情况并宣读参选人名单。

（三）宣读比选纪律和注意事项。

（四）宣读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五）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中的评审办法和要求评审。

（六）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前三的中选候选人。

（七）评审委员会现场推荐排名第一的中选人。

六、评标纪律和注意事项

（一）评审委员会评审过程中必须全部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参选单位或与参选单位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二）参选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评审委员会成员实施影响评审结果的行为，否则将取消其参与比选的资格。

（三）在评审过程中，参选单位必须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比选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说明。

（四）评审委员会可根据需要对参选单位进行实地考察。

七、合同

中选单位应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签订合同，由于中选单位的原因造成逾期未签订合同的视为中选单位自动放弃中选，建设单位有权另选其他候选人为中选单位。

八、附件

附件1.报价函及承诺格式。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1日

**附件一：**

报价函及承诺格式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一、我方全面研究了贵司发布的比选文件，决定以下浮 %参加贵司组织的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比选。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选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相关事宜。

二、如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及比选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如我方中选，保证按照采购单位要求和时间及时完成设备供货及安装等相关工作。

四、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报价文件为一式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五、我方愿意提供贵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若比选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参选文件，若中选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比选资格。

参选单位名称（盖章）：

参选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参选日期：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人系（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公司（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XXX， 联系电话： XXXXXXXXXXX，手机：XXXXXXXXXXX，传真：/ ，身份证号： XXXXXXXXXXX）为我方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2023年标准化厂房和文萃家园商铺维修施工总承包单位比选的一切事项，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XXXX年XX月XX日起至 XXXX年XX月XX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